緣臺北市八德路、東寧路、縱貫鐵路及八德路4段106巷所圍 即附件一所示A、B及C之大街廓地區,C所示西北側20筆 小面積土地係多人所有(下稱C土地),A及B所示之土地 (下稱A及B土地)為唐榮鐵工廠舊址,係唐榮鐵工廠股份 有限公司(下稱唐榮鐵工廠公司)於48年1月28日因買賣登 記取得,唐榮鐵工廠舊址屬當時政策上應淘汰之工廠,嗣由 沈○京實質掌理之威京公司於76年7月11日以新臺幣(下 同)13億元標得,77年6月23日登記為沈○京所有、77年8月 9日登記為威京集團旗下京都公司所有,斯時前揭大街廓地 區仍為工業區用地。北市府80年都市計畫(詳如後述)後, 沈○京實質掌控之京華城公司87年1月9日登記取得如A所示 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三小段156地號土地(下稱本案土 地),87年3月在本案土地動工興建京華城購物中心。嗣107。 年7月間,京華城購物中心因營運每況愈下而求售本案土 地,108年9月25日,由中石化公司之子公司鼎越公司以372 億1萬元得標購得本案土地。

## (一)80年2月14日生效之都市計畫

北市府依都市計畫法第26條擬定主要計畫,76年4月29日辦理「修訂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(保護區、農業區除外)計畫(通盤檢討)案內有關臺北市八德路、東寧路、縱貫鐵路及八德路4段106巷所圍地區(原唐榮鐵工廠)土地使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,威京公司76年8月向北市府都委會陳情訴求變更為多目標多元使用分區,經都委會審議決議後,報由內政部80年1月12日以台(80)內營字第886687號函核定,嗣北市府以80年2月13日府工二字第80003366號公告「『修訂臺北市土地使用分區(保護區,農業區除外)計畫(通盤檢討)案』內有關八德路四段、東寧路、縱貫鐵路、八德路四段106巷所圍地區(原唐榮鐵工廠)土地使用計畫案」(下稱北市府80年都市計畫),內容為:同意變更工業區為第三